

正本

沙北排渠分散式污水一体化处理设施配套项目
应急工程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杨文平（签字或盖章）

2019 年 09 月 06 日

目 录

一. 投标函;

二.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 资格审查资料: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2.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有效期内);

3. 本单位在汕头建筑信息网“汕头市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平台”公布的投标人信息界面截图;

4. 项目负责人的建造师注册证 (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资格证) 复印件或信息公开证明打印件、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类);

5. 广东省以外企业在广东建设信息网 (网址: www.gdcic.net) “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拟派项目施工负责人信息录入的网页打印件 (省外企业应提供)。

四. 投标保证金证明资料

五. 投标人开立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六. 投标人开立基本存款帐户银行与上级银行隶属关系证明材料 (如应提供的)

七. 各得分点证明材料复印件。

八.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资料。

九. 电子文件 (光盘和 U 盘)

注: 广东省内企业无需提供本目录三项第 5 条、第六项相关内容的投标人, 其投标文件目录按本格式制作, 内容页不须提供。



投 标 函

致：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沙北排渠分散式污水一体化处理设施配套项目应急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确认你方提供的工程概算书并同意综合单价和工程量，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工程所需的一切材料、设备以及安装和维护，工期：60 个日历天，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评标准合格或以上等级，报价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零捌万壹仟贰佰伍拾壹元壹角贰分（小写）：11081251.12 元（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65020.14 元），下浮率6.22 %作为完成本工程（含保修）的全部承包费用。

2. 如果我方投标书被接受，我方将承诺履行招标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工程任务。

3. 我方承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 我方接受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标准并同意你方评标的标准。

5. 我方愿意遵守国家、广东省和汕头市所有与招标工程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的相关规定，并承担有关施工方应承担的费用。

6. 如果贵方接纳我方的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工程履约保证金。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随本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 20 万 元。

8. 我方承诺：本工程不存在个人挂靠或违法发包转包分包以及其他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否则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经济赔偿和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9. 我方承诺：我单位中标后拟派注册建造师为杨玉龙负责此项目，确实到位并履行建造师应履行的职责和义务，我方确认该建造师当前未担任任何在建项目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建造师），且该建造师同时未参加其它项目的投标（包括已中标公示公告或已中标但未办妥施工许可手续项目或尚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的项目）；如违反上述承诺，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贵方有权没收我方的投标保证金。我方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应法律责任。

10. 我方承诺：投标书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杨玉龙（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 年 09 月 06 日

电话：0754-88305899

传真：0754-8857115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地址：汕头市金平区中山路 130 号协华大厦十八层 B2 单元

成立时间：1991 年 12 月 02 日

经营期限：1991 年 12 月 02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姓名：庄文贤 性别：男 年龄：49 职务：总经理

系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19 年 09 月 06 日



姓名 庄文贤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9 年 9 月 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
海湾明珠花园一期1栋603



公民身份号码 44052419690909679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4.23-2033.04.23



授权委托书

本人庄文贤（姓名）系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杨玉龙（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沙北排渠分散式污水一体化处理设施配套项目应急工程（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2019年09月06日至2019年12月05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440524196909096794

委托代理人：杨玉龙（签字）

身份证号码：440504196410230813

2019 年 09 月 06 日

姓名 杨玉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4 年 10 月 23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石砲
台街道陵海路10号504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41964102308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9.07-2026.09.07



资格审查资料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7-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11192942069P

名称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汕头市金平区中山路130号协华大厦十八层B2单元
法定代表人 庄文贤
注册资本 人民币伍仟肆佰零玖万捌仟元
成立日期 1991年12月02日
营业期限 1991年12月02日 至 2020年10月30日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地基基础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登记机关



2016年 7 月 22 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汕头市金平区中山路 130 号协华大厦十八层 B2 单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511192942069P 法定代表人:庄文贤

注册资本:5409.8 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D244102311

有效期至:2021 年 06 月 20 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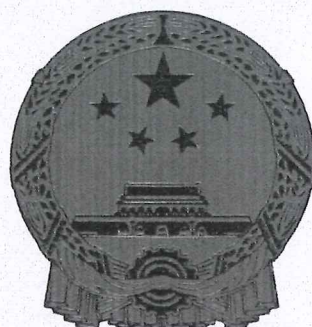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2016 年 08 月 0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安全生产许可证

(副本)

编号: (粤)JZ安许证字〔2017〕041566 延

单位名称: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 庄文贤

单位地址: 汕头市金平区中山路 130 号协华大厦十八层 B2 单元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17 年 7 月 11 日至 2020 年 7 月 11 日



发证机关:



2017 年 7 月 11 日

首页		信息公开		办事指南		住建业务		招采投标		网员 (会员) 通道	
政务公开目录	依申请公开	信用信息公开	信用信息公开	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农村危房改造信息	政声传递	机构设置	行业新闻	文件通知		
公示公告	领导动态	资料下载	相关资料	建设之光	执业注册	各区县住建局	直属事业单位	协会学会			
便民服务	联系信息	政务信息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 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

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诚信综合评价体系	
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	
诚信体系文件汇总	
欠款欠薪曝光台	
建筑市场检查通告	
建筑市场黑名单	
施工图审查机构诚信公示	

汕头市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平台

企业名称	汕头市建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庄文贤
企业注册地	广东省汕头市		
资质及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联系人	杨玉龙	联系电话	0754-88305999
驻汕联系人		联系电话	
办公地址	汕头市金平区中山路130号协华大厦十八层B单元	有效期至	2020-7-19 0:00:00
诚信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杨玉龙

性 别：男

出 生：1964-10-23

注册编号：粤2441017077813

注册专业：建筑,市政

有效期至：2020-02-09

聘用企业：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打印日期：2019年8月26日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编号：粤建安B(2004)0015755

证书信息

姓名	杨玉龙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0504196410230813
持证人所在企业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证书核发单位	广东省建设厅
首次发证时间	2005-1-1
有效期至	2019-12-31



备注：

- 1、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规定，广东省内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采取信息公开方式进行管理，不再发放纸质证书。施工企业自行打印本证书信息。
- 2、本证书信息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或登录<http://www.gdcic.net> 查询。



打印日期：2018-11-22

姓名 杨玉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4 年 10 月 23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石砲
台街道陵海路10号504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41964102308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9.07-2026.09.07



广东省以外企业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拟派项目施工负责人信息录入的网页打印件（省外企业应提供）

我司为省内企业



投标保证金证明资料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ife Property and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保险保单保函/凭证

致：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被保险人名称）：

鉴于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保人”）于2019年09月06日参加沙北排渠分散式污水一体化处理设施配套项目应急工程的投标，并向保险人投保《投标保证金保险》（保险单号：822112019440597000213），保险金额为人民币贰拾万元，且投保人在保险期间内未经被保险人书面同意不得退保。

在保险期间内，投保人在向被保险人招标沙北排渠分散式污水一体化处理设施配套项目应急工程投标的过程中，发生以下列明的保险事故，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依据保险单（单号822112019440597000213）及《投标保证金保险条款》的约定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一）投保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二）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本《投标保证金保险》的保险期限自投保人向被保险人投标之日起或保险单（单号822112019440597000213）载明的保险起始日期（2019年09月04日）起（二者以后发生者为准），至2020年03月03日。

保险人：（盖章）

签单日期：2019年08月30日



投标保证保险单

保险单号: 822112019440597000213

鉴于投保人已向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提交了书面投保申请,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本公司同意按本保险单所载条款、附加条款、特别约定以及所列项目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重要提示:

1. 本保险合同由投保单、风险问询表、保险单、保险条款、特别约定和批单组成。
2. 收到本保险单后请立即核对,本保险单内容如与投保事实不符或存在疏漏,请立即通知本公司并办理书面变更或补充。
3. 请仔细阅读所附保险条款,特别是有关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的部分。

签单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中山东路珠港新城中国航天卫星大厦二楼

签单日期: 2019年8月30日

全国统一服务电话: 95519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签字

网址: www.chinalife-p.com.cn

核保: 陈秀虹

制单: 颜智宏

经办: 洪立婷



(正本) NO. 0927641328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

收付确认时间: 2019-08-30 16:58:55 生成有效保单时间: 2019-08-30 16:58:55 保单打印时间: 2019-8-30 17:2:53
业务流水号: 参考号/支票号: Coll144052019083000000134 代理人: 洪立婷

保单号: 822112019440597000213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保证保险, 并按本保险单约定支付保险费, 保险人同意按照承保保险种及对应保险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 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人	法人名称/自然人姓名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庄文贤
	法人代表/自然人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法人代表/自然人证件号码	***
	法人性质	其他	法人资质	一级
	法人组织机构代码	91440511192942069P	法人税务登记证号	-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511192942069P	电话	13229686628
	地址	汕头市金平区中山路130号协华大厦十八层B2单元	邮编	515000
被保险人	法人名称/自然人姓名	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法人代表姓名	-
	法人名称/自然人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法人名称/自然人证件号码	-
	法人组织机构代码	1144051175787552XB	法人税务登记证号	-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44051175787552XB	电话	075486737393
	地址	汕头市金平区利安路1号升达大厦4楼	邮编	515000
	招标文件编号	-		
招标项目	项目名称	沙北排渠分散式污水一体化处理设施配套项目应急工程	立项文件号	-
	项目预计金额	大写人民币 壹仟肆佰陆拾万零玖仟捌佰玖拾肆元玖角壹分 小写 CNY 14,609,894.91		
	保险金额	大写人民币 贰拾万元整	小写 CNY 200,000.00	
	保险费	大写人民币 肆佰元整	小写 CNY 400.00	
	绝对免赔率	0.00000%		
	保险期间	6个月, 自 2019年9月4日0时起, 至2020年3月3日24时止。		
	1. 招标人: 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名称: 沙北排渠分散式污水一体化处理设施配套项目应急工程; 立项批文文号: 汕金发改投[2019]72号 建设地点: 沙北排渠北岸;			

第三联 被保险人留存联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ife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正本) NO. 0927641329

特别约定	项目概况: 项目包括铺设一段管道从鮀济河已建截污干管中抽污水以及铺设一段管道从玉港河拦截抽取污水, 两管道污水井压力管泵至沙北排渠一体化处理站处理, 处理后尾水再沿沙北排渠铺设一段管道泵至大港河。本项目概算总投资14609894.91元, 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12081240.14元 (含安全文明施工费265020.14元), 其他费用1832945.49元, 预备费695709.28元。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人民币20万元。
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保险人	签单地点: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中山东路珠港新城中国航天卫星大厦二楼 销售机构: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汕头中心支公司 保单查询方式: 请致电下列客户服务电话或登陆保险网站 客户服务电话: 95519 网址: www.chinalife-p.com.cn



复核: 陈秀虹

制单: 颜智宏

经办: 洪立婷

第三联 被保险人留存联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ife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条款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保险凭证、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凡涉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均应采取书面形式。

第二条 本保险合同的投保人是指响应招标人特定或不特定邀请、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即投标人。

第三条 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是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以择优选择中标人作为目的提出招标项目进行招标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即招标人。

保险责任

第四条 在保险期间内，投保人在投标过程中因存在如下情形导致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或招标文件的约定须向被保险人承担经济赔偿责任的，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依据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在保险金额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

- (一) 投标截止后投保人未经被保险人同意撤销投标文件；
- (二) 投保人与其他投标人互相串通；
- (三) 投保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四) 投保人无正当理由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未在相关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限内签订合同；
- (五) 投保人违反招标文件或者在参加投标活动中存在其他实质性违反诚实信用原则的行为。

责任免除

第五条 如出现下列任一情形，保险人不承担保险责任：

- (一) 投保人与被保险人签订的合同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认定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的；
- (二) 投保人与被保险人互相串通，为投保人谋取中标；
- (三) 被保险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关义务的；
- (四) 投保人和被保险人未经保险人同意更改招标文件内容，损害保险人利益的。

第六条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和费用，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 (一) 战争、敌对行为、军事行为、武装冲突、罢工、骚乱、暴动、恐怖活动；
- (二) 核辐射、核爆炸、核污染及其他放射性污染；
- (三) 大气污染、土地污染、水污染及其他各种污染；
- (四) 行政行为或司法行为；
- (五) 洪水、台风、地震、海啸等自然灾害。

第七条 下列损失和费用，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 (一) 被保险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应承担的责任，以及为收集、确认、证明投保人造成损失所产生的任何费用；

(二) 被保险人与投保人招标投标活动产生纠纷所致的任何法律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或仲裁费、财产保全或证据保全费、强制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鉴定费、律师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等；

(三) 本保险合同载明的免赔额，或根据本保险合同载明的免赔率计算的免赔额；

(四) 被保险人以外的任何第三方的损失；

(五) 各类间接损失；

(六) 罚款、罚金及惩罚性赔偿；

(七) 其他不属于本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和费用。

保险金额和免赔率(额)

第八条 保险金额是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最高限额。本保险合同的保险金额以招标投标文件为基础，通过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保险金额，并在保险合同中载明。

第九条 免赔率(额)指被保险人在保险事故中自行承担损失金额的部分。每次保险事故免赔率(额)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在签订保险合同时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合同中载明。

保险合同中同时载明了免赔额和免赔率的，免赔金额以免赔额和按照免赔率计算的金额中的高者为准。

保险期间

第十条 本保险合同保险期间自投标截止次日起或保险单载明的保险起期之日起(二者以后发生者为准)，至中标人与被保险人签订合同之日止或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止期之日止(二者以先发生者为准)。本保险合同保险期间最长不得超过12个月。

保险费

第十一条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费由保险人根据投保人企业资质等级、招标项目类型、保险金额等因素确定，并在保险单上载明其金额。

保险人义务

第十二条 订立本保险合同时，采用保险人提供的格式条款的，保险人向投保人提供的投保单应当附格式条款，保险人应当向投保人说明本保险合同的内容，对本保险合同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保险人在订立保险合同时应当在投保单、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上做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提示，并对该条款内容以书面形式或者口头形式向投保人做出明确说明；未作提示或者明确说明的，该条款不产生效力。

第十三条 本保险合同成立后，保险人应当及时向投保人签发保险单或其他保险凭证。

第十四条 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认为被保险人提供的有关索赔的证明和资料不完整的，应当及时一次性通知投保人、被保险人补充。

第十五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的赔偿保险金的请求后，应当及时作出是否属于保险责任的核定；情形复杂的，应当在三十日内作出核定，但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保险人应当将核定结果通知被保险人；对属于保险责任的，在与被保险人达成赔偿保险金的协议后十日内，履行赔偿保险金义务。本保险合同对赔偿保险金的期限有约定的，保险人应当按照约定履行赔偿保险金的义务。保险人依照前款约定做出核定后，对不属于保险责任的，应当自做出核定之日起三日内向被保险人发出拒绝赔偿保险金通知书，并说明理由。

第十六条 保险人自收到赔偿保险金的请求和有关证明、资料之日起六十日内，对其赔偿保险金的数额不能确定的，应当根据已有证明和资料可以确定的数额先予支付；保险人最终确



定赔偿的数额后，应当支付相应差额。

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第十七条 订立本保险合同，保险人就投保风险的情况以及投保人、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提出询问的，投保人应当如实告知。

第十八条 除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外，投保人应当在本保险合同成立时一次性交清本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保险费，对于保险费交付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九条 申请投保时，投保人应如实填写投保单，提供保险人要求的必要证明资料，并接受保险人对其资质进行审查。

第二十条 投保人有义务配合保险人的资质审查工作，在保险人审查期间，投保人应当配合保险人或由保险人雇佣的审计人员或者其他独立第三方对其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进行准确的核查。

第二十一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被保险人应及时做好记录，并及时书面通知保险人。

第二十二条 知道保险事故发生后，被保险人应完整保留其项目招标投标过程中的相关文件和资料，允许并协助保险人对事故进行调查。对于妨碍保险人进行事故调查导致无法确定事故原因或核实损失情况的，保险人对无法确定或核实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三条 被保险人提出索赔申请时，应向保险人提供下列书面证明和资料：

- (一) 索赔申请书；
- (二) 保险单副本；
- (三) 招标文件；
- (四) 投保人的投标文件；
- (五) 与招标投标项目有关的文件资料，分情形具体包括：
 1. 投标截止后投保人未经被保险人同意撤销投标文件的，须提供投保人的撤销申请或相关证明；
 2. 投保人与其他投标人互相串通的，须提供相互串通的证明；
 3. 投保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须提供冒名投标或其他弄虚作假行为的证明；
 4. 投保人无正当理由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未在相关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限内签订合同的，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及被保险人就签订合同时限内未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声明；
- (六) 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被保险人未履行前款约定的索赔材料提供义务，导致保险人无法核实损失情况的，保险人对无法核实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赔偿处理

第二十四条 被保险人向保险人提出索赔申请前，应按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向投保人启动索赔程序。

第二十五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保险人对于被保险人无法通过向投保人索赔获得补偿的合理损失，在扣减本保险合同载明的免赔额或按免赔率计算的金额后进行赔偿，但最高不超过本保险合同载明的保险金额。

第二十六条 发生保险事故时，如果被保险人的损失在有相同保障的其他保险合同项下也能够获得赔偿，则本保险人按照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金额与其他保险合同及保险合同相应的保险金额的总和比例承担赔偿责任。

应由其他保险人承担的赔偿金额，本保险人不负责垫付。若被保险人未如实告知导致保险人对支付赔偿金的，保险人有权向被保险人追回多支付的部分。

第二十七条 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自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之日起，在赔偿金额范围内代为行使被保险人对投保人请求赔偿的权利。被保险人应当向保险人提供必要的文件和所知道的有关情况，积极协助保险人向投保人进行追偿。

被保险人已经从投保人取得赔偿的，保险人赔偿保险金时，可以相应扣减被保险人已从投保人处取得的赔偿金额。

第二十八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在保险人未赔偿保险金之前，被保险人放弃对投保人请求赔偿的权利，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保险人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后，被保险人未经保险人同意放弃对投保人请求赔偿的权利的，该行为无效；由于被保险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致使保险人不能行使代位请求赔偿的权利的，保险人可以扣减或者要求返还相应的保险金。

第二十九条 未发生保险事故，被保险人谎称发生了保险事故，向保险人提出赔偿请求的，保险人有权解除保险合同，并不退还保险费。

投保人、被保险人故意制造保险事故的，保险人有权解除保险合同，不承担赔偿责任，不退还保险费。

保险事故发生后，投保人、被保险人以伪造、变造的有关证明、资料或者其他证据，编造虚假的事故原因或夸大损失程度的，保险人对其虚报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投保人、被保险人有前三款规定行为之一，致使保险人支付保险金或者支出费用的，应当退回或赔偿。

第三十条 保险人受理报案、向被保险人提供建议等行为，均不构成保险人对赔偿责任的承诺。

被保险人向保险人请求赔偿保险金的诉讼时效期间为二年，自其知道或应当知道保险事故发生之日起计算。

争议处理和法律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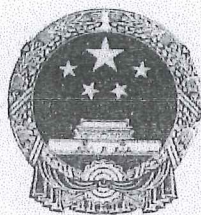
第三十一条 因履行本保险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保险合同载明的仲裁机构仲裁；保险合同未载明仲裁机构并且争议发生后双方就仲裁机构未达成补充协议的，当事人均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保险合同争议处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其他事项

第三十二条 本保险合同保险责任开始后，未经被保险人同意，投保人不得解除本保险合同。

第三十三条 保险责任开始前，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应当向保险人支付相当于保险费 5% 的手续费，保险人应当退还剩余保险费。



此件仅供投标保证金保
险保函使用。

____年__月__日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5625761755

名 称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汕头中心支公司
类 型	内资分公司
营 业 场 所	汕头市龙湖区珠池港区3号桥西侧珠港新城B-1-06-A二楼西面区域
负 责 人	王仲
成 立 日 期	2010年09月27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财产损失保险(含机动车辆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 年 4 月 13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0151409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此件仅供投保证
金保险保函使用。

年 月 日

机构名称: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汕头中心支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09月14日

机构住所: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珠池港区3号
桥西侧珠港新城B-1-06-A二楼西面
区域

机构编码: 000108440500

业务范围:

财产损失保险(含机动车辆保险)、
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
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发证机关: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监管局汕头监管分局
2010年04月09日



制证机关: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工商银行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电子回单号码: 0027-1821-9376-1100

打印日期: 2019年8月30日

付款人	户名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收款人	户名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汕头中心支公司	
	账号	44001650401050469539			账号	2003023829200059470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建营支行			开户银行	工行汕头韩江支行	
	金额	¥400.00元			金额(大写)	人民币 肆佰元整	
	摘要	保险单费用			业务(产品)种类	跨行收报	
	用途						
	交易流水号	53679802			时间戳	2019-08-30-11.40.07.467051	
		备注: 保险单费用 附言: 保险单费用 支付交易序号: 20871689 报文种类: 小额客户发起 普通贷记业务 委托日期: 2019-08-30 业务类型(种类): 普通汇兑					
							
记账网点	00238	记账柜员	00023	记账日期	2019年08月30日		

重要提示:

1. 如果您是收款方, 请到工行网站 www.icbc.com.cn 电子回单验证处进行回单验证。2. 本回单不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 并请勿重复记账。3. 您可以选择发送邮件, 将此电子回单发送给指定的接收人。

【打印回单】【发至邮箱】【关闭窗口】

承诺函

我司同意招标文件关于：“若投标人过程中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4.4 规定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特此承诺！

投标人：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6 日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5860000741004

编号: 5810-01732009

经审核,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庄文贤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建
行支行

账号 44001650401050469539



发证机关(盖章)

2015年07月22日

投标人开立基本存款帐户银行与上级银行隶属关系证明材料（如应提供的）

无



各得分点证明材料复印件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汕头市金平区中山路 130 号协华大厦 十八层 B2 单元		邮政编码	515041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罗龙晋		电 话	13226812629
	传 真	0754-88571155		网 址	/
组织结构	见附图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庄文贤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13509693 738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林辉庆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15919650 945
成立时间	1991 年 12 月 02 日		员工总人数：183		
企业资质等级	市政贰级		项目负责人		12
营业执照号	91440511192942069 P		高级职称人员		5
注册资金	5409.8 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24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汕头建营 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97
账号	44001650401050469 539		技工		45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地基基础工程				
备注					

2. 组织机构框图



3.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技术及管理人員资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杨玉龙	年龄	54	技术职称	中级
单位名称/职务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职工	为投标人 服务时间	34	拟任职务	项目经理
学历	中专	2006年毕业于汕头市建设职业技术学校建筑经济管理专业			
2. 经 历					
时间（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3. 12-2015. 5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路面及下水道工程		项目经理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平湖万福路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担任职位				
	可以调离日期				
备注					

注：

- 1、项目负责人填写本表。
- 2、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1. 一般情况					
姓名	廖邦雄	年龄	54	技术职称	中级
单位名称/职务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职工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30	拟任职务	技术负责人
学历	专科	1994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建筑结构专业			
2. 经 历					
时间（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3.12-2015.5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路面及下水道工程		技术负责人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平湖万福路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担任职位				
	可以调离日期				
备注					

注：

- 1、项目负责人填写本表。
- 2、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1. 一般情况					
姓名	罗龙晋	年龄	58	技术职称	/
单位名称/职务	汕头市建筑 建筑有限公 司/职工	为投标人 服务时间	30	拟任职务	施工员
学历	中专	1988年毕业于汕头市职工工业余大学建筑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			
2. 经 历					
时间（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任 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3.12-201 5.5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路面及下水道工 程		施工员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 街道办事处/平湖 万福路	
目前任职项 目状况	项目名称		/		
	担任职位		/		
	可以调离日期		/		
备注					

注：

- 1、项目负责人填写本表。
- 2、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1. 一般情况					
姓名	郭剑华	年龄	58	技术职称	/
单位名称/职务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职工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30	拟任职务	质检员
学历	中专	1988年毕业于广东广播电视大学建筑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			
2. 经 历					
时间（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3.12-2015.5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路面及下水道工程		施工员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平湖万福路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		
	担任职位		/		
	可以调离日期		/		
备注					

注：

- 1、项目负责人填写本表。
- 2、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1. 一般情况					
姓名	林奕龙	年龄	51	技术职称	/
单位名称/职务	汕头市建华 建筑有限公司/职工	为投标人 服务时间	25	拟任职务	安全员
学历	中专	2006年毕业于汕头市建设职业技术学校建筑经济管理专业			
2. 经 历					
时间（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任 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3.12-2015.5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路面及下水道工程		施工员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平湖万福路	
目前任职项目 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		
	担任职位		/		
	可以调离日期		/		
备注					

注：

- 1、项目负责人填写本表。
- 2、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1. 一般情况					
姓名	李宝琴	年龄	52	技术职称	/
单位名称/职务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职工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25	拟任职务	资料员
学历	中专	2001年毕业于汕头市建设职业技术学校建筑经济管理专业			
2. 经 历					
时间（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3.12-2015.5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路面及下水道工程		施工员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平湖万福路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		
	担任职位		/		
	可以调离日期		/		
备注					

注：

- 1、项目负责人填写本表。
- 2、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1. 一般情况					
姓名	陈洁华	年龄	37	技术职称	/
单位名称/职务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职工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10	拟任职务	材料员
学历	中专	2001年毕业于汕头市职工工业余大学工民建专业			
2. 经 历					
时间（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3.12-2015.5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路面及下水道工程		施工员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平湖万福路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		
	担任职位		/		
	可以调离日期		/		
备注					

注：

- 1、项目负责人填写本表。
- 2、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公示：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连续三十一年

(一九八七年度至二〇一七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公示机关：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年06月01日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汕头市施工企业诚信综合评价体系

2019年9月3日 星期二

标准类型: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企业资质: 特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企业名称: 汕头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19-09-03						查询	
总排名	等级排名	企业名称	市场行为	质量安全	其他	总分	计算日期	评价类别	
1	22	汕头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32.50	24.00	10.00	66.50	2019-09-02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共1条数据, 每页20条, 当前第1页, 共1页									
44 45 46									
跳转到第1页 Go									

操作提示:

双击某一行查看明细评分信息!



版权所有: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技术支持: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有限公司
Copyright © 2009 - 2011

防伪码: 6317666813578412

中标通知书

编号: 20131209001C

工程编号: 44030720131005102

工程名称: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建设规模: 0.0000平方米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抽签时间: 2013-11-20

中标单位: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中标价: 289.453963万元 (大写: 贰佰捌拾玖万肆仟伍佰叁拾玖元陆角叁分)

中标工期: 12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黄凯兴

资格证书号:

本工程于 2013年11月20日09时45分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龙岗分中心 招标大厅(1) 公开抽签, 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日前按照

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施工合同, 签订

合同的地点为: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业务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13年12月09日

本中标通知书, 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 请妥善保管, 遗失不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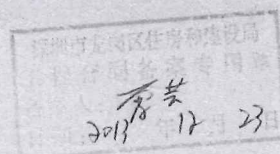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制



正本

工程编号: 44030720131005102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固定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_____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 _____

工程地点: _____ 龙岗区平湖街道 _____

发 包 人: _____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_____

承 包 人: _____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_____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汕头市建华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平湖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平湖街道平湖社区,道路全长 900 米,红线宽度为 26 米,工程内容包括对机动车道路进行沥青罩面改造,对人行道加铺透水砖及盲道砖,对道路两侧雨水篦口进行抬高等。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沥青混凝土工程、拆除路面工程、侧缘石工程、安装隔离护栏、人行道工程、交通标志线、雨水井、检查井、电缆沟工程等。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_____ 桩径: _____ 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_____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_____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 _____ 部 ☐ 自动扶梯 _____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户 ☐ 庭院管: 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_____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_____ 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_____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_____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 _____ 宽: 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 _____ 米
桥梁工程	☐ _____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_____ 米
隧道工程	☐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路灯照明工程	☐ _____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_____ 米 ☐ 污水管: _____ 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_____ 宽: _____
排水箱涵工程	☐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_____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3 年 12 月 5 日 (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14 年 4 月 3 日 (以发包人确认的竣工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施工图设计及国家、省、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贰佰捌拾玖万肆仟伍佰叁拾玖元陆角叁分

(小写)：289.453963 万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3.620810 万元

暂列金额为(小写)：0.00

专业工程暂估价为(小写)：28 万元

项目单价：☒ 详见招标人公布标底（工程造价审核书）中各项目单价下浮 14.98%。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3 年 12 月 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备案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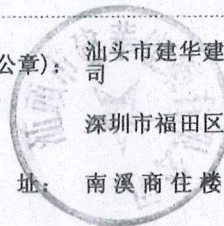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地址: 平湖守珍街93号

承包人(公章):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新洲二路
南溪商住楼 C 单元
201-202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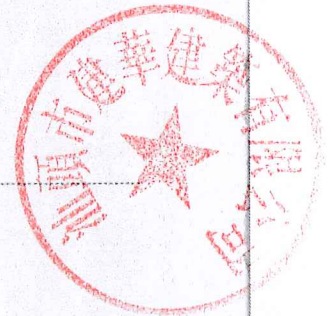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四、工程管理人员

11 工程师

- 11.1 发包人指定的工程师姓名：发出中标通知书时通知承包人
- 11.3 工程师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
1. 对原设计文件的修改、变更工程单价及工程量；2. 工程进度款的拨付；3. 提出或批准工程分包；4. 工程延期；5. 发包人规定的其他权利。

12 项目经理

- 12.1 项目经理的姓名：黄凯兴
- 12.3 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发包人将按照下列方式对承包人进行处罚：

除该项目经理突然身故和非承包人的原因犯罪被羁押或判刑的外，其他任何情况均视为承包人违约。即使经发包人批准，承包人也应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30000.00 元。若承包人未经发包人批准擅自变更或调换了项目经理，视为承包人严重违约，承包人还应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50000.00 元/次。

12.3.1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不得兼职其它项目。若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兼职其它项目，视为承包人违约，除必须立即改正外，承包人也应额外支付违约金 30000 元。

12.3.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必须称职，认真履行项目经理职责。若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严重不称职（项目经理严重不称职是指长期不到现场、或虽在现场但没有履行项目经理职责、或按照有关规定认定的项目经理严重不称职其他行为），发包人书面要求承包人更换的，承包人必须在接到发包人要求 2 日内无条件更换成满足要求的项目经理。否则发包人将按照下列方式对承包人进行处罚：只要发包人有书面要求承包人更换的情况发生，就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需支付违约金 30000 元。如承包人拒不更换的，则视为承包人严重违约，承包人需额外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

12.3.3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应常驻施工现场，若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经常未到位或到岗，或未经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同意无故缺席按照有关规定（包括发包方或监理单位要求的）必须项目经理亲自处理的事务或参加工程会议的，视为承包人违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

验收日期: 2015年05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平湖街道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 (万元)	289.453965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公用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720131005102	开工日期	2013 年 12 月 21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A144015805
施工单位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A20140440S0109-8 / 7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工监企第 021176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19072

深圳市建设局, 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 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 设计, 施工, 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林远辉
副组长	刘胜利
组 员	陈梁、黄伟、邹影红、黄伟、黄凯兴、陈潮杰、林暹茂

2. 专业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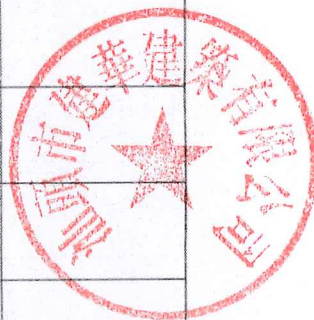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 路 工 程	刘胜利	陈梁、黄伟、邹影红、黄伟、黄凯兴、陈潮杰、林暹茂
桥 梁 工 程		
排 水 工 程		
给 水 工 程		
隧 道 工 程		
交 通 设 施 工 程		
污 水 处 理 工 程		
防 洪 工 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 勘察, 设计, 施工, 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 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 勘察, 设计, 施工, 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关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组
道路工程	齐全有效, 符合 要求	良好	符合要求	合格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 工 程				
污水处理 工 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 工 程				



会议签到表

会议内容: 平湖市福路市政工程施工验收会

会议地点: 平湖建设力三楼会议室

会议日期:

2015.5.25

序号	参加单位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邮箱
1	平湖市建设力	王明才		电话: 13632988168 邮箱:
2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吴克兴	项目经理	电话: 13612936772 邮箱:
3	肇庆市理	陈杰	总监	电话: 13631613026 邮箱:
4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阿顺杰	项目副经理	电话: 1363318733 邮箱:
5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陈国平	经理	电话: 13824322962 邮箱:
6	深圳市西伦士技术有限公司	陈国平	设计院	电话: 13686831451 邮箱:
7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林建文	技术负责人	电话: 13433369507 邮箱:
8				电话: 邮箱:
9				电话: 邮箱:
10				电话: 邮箱:
11				电话: 邮箱:
12				电话: 邮箱:
13				电话: 邮箱:
14				电话: 邮箱:



五.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已按工程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内容全部施工完毕, 达到国家强制性标准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满足使用功能要求, 达到合格标准, 工程技术资料做到齐全、完整、有效。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验收日期:

2015 年 05 月 25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监理总监: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设局, 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资料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汕头市金平区中山路 130 号协华大厦 十八层 B2 单元			邮政编码	515041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罗龙晋		电 话	13226812629	
	传 真	0754-88571155		网 址	/	
组织结构	见附图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庄文贤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13509693738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林辉庆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15919650945
成立时间	1991 年 12 月 02 日		员工总人数：183			
企业资质等级	市政贰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12	
营业执照号	91440511192942069P			高级职称人员	5	
注册资金	5409.8 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24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建营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97	
账号	44001650401050469539			技工	45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地基基础工程					
备注						

2. 组织机构框图



3.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技术及管理人员资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杨玉龙	年龄	54	技术职称	中级
单位名称/职务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职工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34	拟任职务	项目经理
学历	中专	2006年毕业于汕头市建设职业技术学校建筑经济管理专业			
2. 经 历					
时间（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3.12-2015.5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路面及下水道工程		项目经理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平湖万福路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担任职位				
	可以调离日期				
备注					

注：

- 1、项目负责人填写本表。
- 2、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杨玉龙

性 别：男

出 生：1964-10-23

注 册 编 号：粤2441017077813

注 册 专 业：建筑,市政

有 效 期 至：2020-02-09

聘 用 企 业：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打印日期：2019年8月26日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编号：粤建安B(2004)0015755

证书信息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杨玉龙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0504196410230813
持证人所在企业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证书核发单位	广东省建设厅
首次发证时间	2005-1-1
有效期至	2019-12-31



备注：

- 1、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规定，广东省内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采取信息公开方式进行管理，不再发放纸质证书。施工企业自行打印本证书信息。
- 2、本证书信息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或登录<http://www.gdcic.net> 查询。

打印日期：2018-11-22

姓名 杨玉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4 年 10 月 23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石砲
台街道陵海路10号504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41964102308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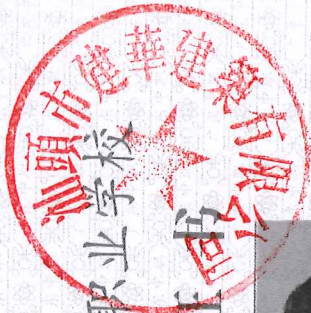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9.07-2026.09.07



广东省中等职业
毕业证书



学生 杨玉龙 系 广东 省
汕 头 市 人，性别 男，一九六 四
年 十 月 出生，于 二〇〇五 年
九 月 至二〇〇六 年 七月 在本校

建筑经济管理 专业

全日制 学习期满，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 广东省教育厅制 •

二〇〇六年七月一日



2006041390066



04302139040420050023

1. 一般情况					
姓名	廖邦雄	年龄	54	技术职称	中级
单位名称/职务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职工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30	拟任职务	技术负责人
学历	专科	1994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建筑学专业			
2. 经历					
时间(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3.12-2015.5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路面及下水道工程		技术负责人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平湖万福路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担任职位				
	可以调离日期				
备注					

注:

- 1、项目负责人填写本表。
- 2、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粤中取证字第 202397 号

廖邦雄 于一九九七
年十一月，经 汕 头 市
建 筑 工 程 中 级 专 业 技 术
资 格 评 审 委 员 会 评 审 通 过 ，
具 备 施 工 管 理 工 程 师 资
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姓名 廖邦雄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5 年 6 月 27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渔港
路8号2座1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01965062714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06.11.07-2026.1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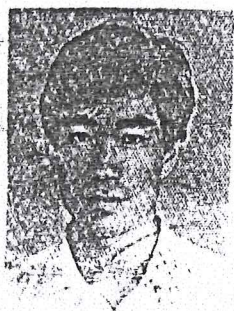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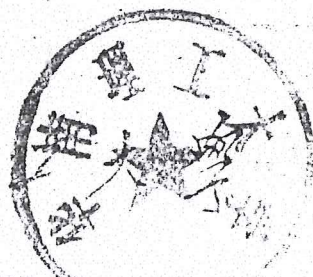
历 证 明

历字第90-22001号

学生 方帮雄 系广东省汕头(市)人, 一九六五年六月
出生, 于一九八八年九月至一九九零年七月, 在我校
职工大专班建筑结构专业学习, 修完式, 二年级第二学期
课程, 准予毕业。原毕业证书号: 199022038 特此证明。



李南理



一九九零年八月七日

1. 一般情况					
姓名	罗龙晋	年龄	58	技术职称	/
单位名称/职务	汕头市建筑 建筑有限公司/职工	为投标人 服务时间	30	拟任职务	施工员
学历	中专	1988年毕业于汕头市职工工业余大学建筑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			
2. 经历					
时间（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任 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3. 12-2015. 5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路面及下水道工程			施工员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平湖万福路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	
	担任职位			/	
	可以调离日期			/	
备注					

注：

- 1、项目负责人填写本表。
- 2、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

岗位培训考核
合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ZJBKHZS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批准颁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评价，成绩合格。



姓名: 罗龙晋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0502196211170018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证书编号 44161010009505



发证单位: (盖章)
2016年8月17日

发证时间:

本证书查询网址: www.gdpace.com

ZJBKHZS

ZJBKHZS



姓名 罗龙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2 年 11 月 17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东方
街道金源园14幢7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2196211170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1.29-2027.01.29



1. 一般情况					
姓名	郭剑华	年龄	58	技术职称	/
单位名称/职务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职工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30	拟任职务	质检员
学历	中专	1988年毕业于广东广播电视大学建筑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			
2. 经 历					
时间（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3.12-2015.5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路面及下水道工程		施工员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平湖万福路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		
	担任职位		/		
	可以调离日期		/		
备注					

注：

- 1、项目负责人填写本表。
- 2、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

岗位培训考核
合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ZJBKHZS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批准颁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评价，成绩合格。



姓名:郭剑华
性别:男
身份证号:440504196209110035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证书编号:44161060004433



发证单位: (盖章)
发证时间: 2016年8月17日
本证书查询网址: www.gdpace.com

ZJBKHZS

ZJBKHZS



姓名 郭剑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2 年 9 月 11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石炮
台街道红领巾路34号1座
3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41962091100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4.24-2027.04.24



1. 一般情况					
姓名	林奕龙	年龄	51	技术职称	/
单位名称/职务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职工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25	拟任职务	安全员
学历	中专	2006年毕业于汕头市建设职业技术学校建筑经济管理专业			
2. 经 历					
时间（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3.12-2015.5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路面及下水道工程		施工员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平湖万福路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		
	担任职位		/		
	可以调离日期		/		
备注					

注：

- 1、项目负责人填写本表。
- 2、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编号：粤建安C(2005)0004984

证书信息

安全生产专职人员

姓名

林奕龙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0503690807083

持证人所在企业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

证书核发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首次发证时间

2005-8-1

有效期至

2020-7-31



备注：

- 1、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规定，广东省内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采取信息公开方式进行管理，不再发放纸质证书。施工企业自行打印本证书信息。
- 2、本证书信息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或登录<http://www.gdcic.net> 查询。

打印日期：2017-11-27



姓名 林奕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9 年 8 月 7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石砲
台街道石砲台七巷27号
6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31969080708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06.11.20-2026.11.20



1. 一般情况					
姓名	李宝琴	年龄	52	技术职称	/
单位名称/职务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职工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25	拟任职务	资料员
学历	中专	2001年毕业于汕头市建设职业技术学校建筑经济管理专业			
2. 经 历					
时间（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3.12-2015.5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路面及下水道工程		施工员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平湖万福路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		
	担任职位		/		
	可以调离日期		/		
备注					

注：

- 1、项目负责人填写本表。
- 2、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

岗位培训考核
合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ZJBKHZS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批准颁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评价，成绩合格。



姓名:李宝琴
性别:女
身份证号:440503196806141220
岗位名称:资料员
证书编号:44161140003080



发证单位: (盖章)
发证时间: 2016年8月17日
本证书查询网址: www.gdpace.com

ZJBKHZS

ZJBKHZS



姓名 李宝琴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6 月 14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大华
街道中山路46号705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319680614122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2.26-2027.02.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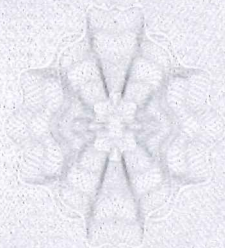


1. 一般情况					
姓名	陈洁华	年龄	37	技术职称	/
单位名称/职务	汕头市建华建筑有限公司/职工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10	拟任职务	材料员
学历	中专	2001年毕业于汕头市职工业余大学工民建专业			
2. 经 历					
时间（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3.12-2015.5	平湖万福路市政工程/路面及下水道工程		施工员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平湖万福路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		
	担任职位		/		
	可以调离日期		/		
备注					

注：

- 1、项目负责人填写本表。
- 2、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



岗位培训考核 合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ZJBKHZS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批准颁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评价，成绩合格。



发证单位：(盖章)

发证时间：2016年8月17日

本证书查询网址：www.gdpace.com

ZJBKHZS

姓名：陈洁华
性别：女
身份证号：440508198302173625
岗位名称：材料员
证书编号：44161110001889

ZJBKHZS



姓名 陈洁华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2 月 17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石砲
台街道石砲台路二巷1号
503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81983021736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06.11.03-2016.11.03



电子文件（光盘和U盘）

另 附

